

全国生物技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

关于申报全国生物技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6 年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了促进职业学校生物技术类专业的教学改革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，全国生物技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生物技术行指委”）决定启动 2026 年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与申报限额

项目申报单位：有开设生物技术相关专业的职业学校。

项目申报专业：生物技术类专业。

申报限额：每个单位限报 4 项。

二、申报内容

项目选题可以根据生物技术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、课程与教材建设、实践教学改革、教育教学管理改革、教学质量管理与评估、师资队伍建设等方面进行自主选择，重点立项“五金”建设方面的项目。

申报项目应结合生物技术类专业的特点，突出问题意识，强调研究的应用型、实践性和科学预见性；提出的理论应具有原创性和开拓性；提出的建议和措施应具有针对性、实效性和可操作性；开发的软件等应注重社会效益和使用价值。

三、申报项目主持人资格

（一）项目主持人为在岗人员，并实际承担生物技术类专业教学工作。

（二）正在主持承担国家及省部同类课题的人员不得申报。

（三）正在主持本类项目的人员不得申报。

四、申报项目经费配套

（一）本类项目均为自选自筹项目，生物技术行指委只负责立项，不提供研究经费。

（二）要求项目主持单位对立项项目给予人员和经费的支持。

五、申报材料报送要求

申报人需登陆生物技术行指委网站（<http://www.swjsjn.com>）提交《全国生物技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请书》及《项目申请汇总表》Word 版和盖章 PDF 版。

六、项目立项与研究时间

（一）2026 年度项目申报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17 日。项目经由生物技术行指委组织专家评审后在 2026 年全国生物技术职业教育年会上公布评审结果。

（二）自批准立项之日起，项目完成时间原则上为 1 年。研究周期超过 2 年以上不予立项。项目延期不得超过 1 年。

七、项目结项

（一）项目主持人应在规定时间内，向生物技术行指委秘书处提交项目成果。

（二）经评审同意结项的，由生物技术行指委发结项通知书。

八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红杰，手机：13570477589

全国生物技术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
(中国生物工程学会代章)

2026 年 7 月 27 日